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02-23976946
聯絡人：蔡毓靜
電 話：02-77365946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070049036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銓敘部函(004903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公（政）務人員退休（職）及遺屬金案件相關書表已配合
年金改革法案制（修）定完成訂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7年3月30日部退三字第107436
1496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為配合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及政務人員退職撫卹條例
之施行及相關實務作業與用語修正，爰就現行「公務人員
退休（職）事實表（含服務機關代填）」等13種表件增修
訂定之。請於日後報送107年7月1日以後之公（政）務人
員退撫案件時，依其適用之規定及表格逕至銓敘部全球資
訊網/服務園地/常用表格下載/退撫項下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